

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一、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制定市级机关后勤事务工作的具体政策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机关后勤工作中的有关问题；承担办公用房建设（购置、租用）、产权、产籍申报登记确权调配、房屋修缮、处置的工作；对本局直管的市级机关单及直属单位的国有资产履行管理、使用、处置的职能；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市级机关房改遗留问题的处理和住房补贴的资格确认；会同市级有关部门开展节能方面的宣传、教育、培训和管理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市级机关公务用车的车辆编制管理；做好授权范围内市财政购置公务用车经费的计划、购置、更新、调配、报废、管理等工作；负责市委、市政府领导公务用车和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工作用车的调度工作；保障市委、市政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用车需要以及上述车辆的维修、保养和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市级机关大院管理费的使用和管理；负责列入管理范围的市级机关大院设施设备配置、维修、绿化、保洁、供水、供电、供气、消防等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市级机关大院的安全保卫工作，协助公安机关和信访部门处置突发事件和上访工作；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人大办、市委办、市府办、政协办、组织部、宣传部、信访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等单位由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核算，部门决算包括以上单位的决算，统称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决算。

二、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9,775.44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036.54 万元，下降 4.98%。主要原因是各单位预算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9,572.1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9,527.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9,527.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9.7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44.97 万元，占收入合计 0.2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9,571.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37.64 万元，占 53.33%；项目支出 9,133.37 万元，占 46.67%；上缴上级

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9,527.21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07.93 万元，下降 1.55%。主要原因是各单位预算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527.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8%。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07.93 万元，下降 1.55%。主要原因是各单位预算经费减少。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527.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375.61 万元，占 78.74%；国防（类）支出 11.27 万元，占 0.06%；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1,350.00 万元，占 6.9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0.00 万元，占 0.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18.60 万元，占 5.73%；卫生健康（类）支出 346.14 万元，占 1.77%；节能环保（类）支出 12.57 万元，占 0.07%；城乡社区（类）支出 310.10 万元，占 1.59%；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982.93 万元，占 5.03%；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860.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27.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69%，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电子政务中心、法制办、金融办、应急办等机构、人员、职责整体划转，其对应的经费同步划转。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29.5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2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部分资金由上年结转到本年；二是信息网络运营经费没有支出，预算联网监督平台还未实施和结算；三是倡导开源节流、厉行节约，在公务接待、培训、机关内部运行等方面严格控制经费开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35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11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代会经费结余，倡导节俭办会。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48.5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30.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安排的代表视察、调研等活动与计划相比有所减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39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33.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减少部分经费开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信访工作（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年会信访工作会议没有在诸暨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68.8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18.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征集出版《诸暨村志》合作变动，未支付相关费用；委员会客厅第四批创建因省政协主席会议延迟审议（2019 年 12 月审议）而未使用会客厅建设经费；计划组织政协委员赴市外专题培训改为市

内培训，所需费用减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政协会议（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85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69.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协十四届三次全体会议会期比预期缩短；市会展中心取消会议会务费收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委员视察（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市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减少外出学习考察活动。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41.2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政协委员履职平台系统未达到合同技术要求，尚不能验收，未支付第二期相关费用。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5006.11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75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和发放绩效考核奖预算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3293.48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75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38%，决

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后，原市委市政府接待处、电子政务中心、法制办、金融办、应急办等机构、人员、职责整体划转，其对应的经费同步划转，因此在 2019 年决算中没有体现，导致 2019 年决算数大大低于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094.4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08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4%，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196.04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82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供电仓库房租费用原有预算，后 19 年初因政府置换，后不再需付房租。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314.23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17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 信访专用经费年底来不及支付，转到下一年了；2. 数字城管信息采集费是跨年度合同，按季度支付，剩下的一个季度费用就转到下一年中支付；3. 疑难复杂信访专项资金，因有一只案件没调解好，就没有支付。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663.33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577.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包含

了部分编外人员的经费，年中出编调离。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555.7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37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0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要视频会议系统设备更新未全部完成以及机要密码通信基础设施规范化改造建设还未最终验收，所以相关费用需结转至 2020 年度。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965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277.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五星达标、3A 争创”党建星创建和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是一项跨年度工作，部分经费已结转至 2020 年使用；二是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中，干部信息系统等系统建设于 2019 年启动，将在 2020 年项目完成后付款，因此 2019 年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26.4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部分经费结转至 2019 年使用，使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120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86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通过财政直接划拨，包括文化精品专项资金中拨付文化精品奖励 64.01 万元、文化精品项目创作扶持资金 117.5 万元，公

民道德建设经费拨付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运行经费 40 万元，新时代文明实践经费中拨付暨阳街道办事处实践所建设经费 7 万元，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明网建设维护经费中拨付次坞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建设经费 20 万元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2500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37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通过财政直接划拨，包括 2019 年文明城市创建经费中，拨付文广旅游局书香暨阳建设经费（一期和二期）550 万元，公安局开展电动自行车整治、礼让斑马线整治、增设交通隔离护栏设施经费 250 万元，湮浦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建设部分经费 130 万元，应店街镇和五泄镇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部分经费 160 万元，卫生健康局四小行业监管、辅导站点建设、公益广告宣传等经费 80 万元，商务局公益广告宣传、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30 万元等，总计划拨款为 1570.12 万元。文化产业经费直接拨付 249.7475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41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0.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因机构改革，机关党工委并入组织部，因此预算未执行到位。

国防（类）其他国防支出（款）其他国防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1.2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武部 2018 年年终考核奖。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

和旅游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2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一批重点宣传文化活动创建补助资金。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6304.47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3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机构改革，金融办人员、职责整体划转，其对应的经费同步划转，二是发放了高质量发展突出贡献奖励。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95.4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09.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护理费提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576.73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81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230.68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97.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事业人员调动。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280.64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279.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6%，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

（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49.94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66.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人员调入且医保基数调整。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2.5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补节能考核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8.05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310.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明城市创建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722.55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96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积金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15.26 万元，2019 年决算为 1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享有住房补贴的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37.6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739.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助学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98.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2019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无数据。

（八）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8.95%，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经费年初没有安排预算，根据出国实际情况追加预算。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33.13 万元，占 45.68%，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28 万元，增长 545.8%，主要原因是出国计划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3.93 万元，占 19.21%，与 2018 年度相比，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5.46 万元，占 35.11%，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6.99 万元，增长 37.84%，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来访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由财政统一安排，各单位不自行安排预算。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6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7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3.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9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出行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72%。主要用于接待公务来访等支出。决算数小于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比预期计划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112 批次，累计 1,352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54 万元，主要用于外事接待；接待 3 人次，3 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4.92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接待 1,349 人次，109 批次。

(九)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宣传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

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613.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75%。

组织对“2019 年度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4.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2019 年度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等项目委托“诸暨市恒扬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会同相关部门、单位的积极实施，相信随着这次“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的开展，必将更加的坚定不移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从而实现诸暨“融杭发展，与杭同城”的发展目标。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的实施，全面加快了我市文化产业发展，有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着力打造一批领军文化创意企业、壮大一批优势文化创意企业、催生一批文化创意初创企业。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对“2019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的市政府物业服务费—安保服务费”项目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数 319 万元。其中，对市政府物业服务费—安保服务费资金开展绩效自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市府大院、人大政协大院、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大厦、会展中心、市府宿舍的安全保卫工作，具体工作包括上述区域的消防控制中心（微型消防站），监控室值班，传达室值班，

外来人员的审查、登记和接待工作，办公区域巡逻，地面（下）停车场车辆秩序维护，协助信访部门做好上访人员劝访工作，办公区域突发性事件和治安纠纷应急任务等，做到全年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二是保安人员均经过专业培训，熟练掌握消防、治安等专业知识，按标准着装、持证上岗，配备相应保安器材，注重保安礼仪，自觉文明执勤。三是精密管控，守好“小门”，严把疫情防控关。疫情防控以“小门”为切入口，全面加强了严格管理，层层落实疫情防控责任。

本部门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宣传部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19 年度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4.12 万元，执行数为 294.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随着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的逐步推进，取得了较好绩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虽然有关资金项目的工作计划在顺利开展，但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还有可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诸暨市计划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报告“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创新生产经营机制，完善文化经济政策，培育新型文化业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规划引

领、政策驱动、跨界融合，全面融入新旧动能转换。从而激发文化消费潜能，提升文化软实力，进一步提升群众满意度。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市政府物业服务费-安保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8 分，自评结论为“良好”。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0 万元，执行数为 3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随着市政府物业服务费资金项目的逐步推进，取得了较好绩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虽然有关资金项目的工作顺利开展，但机关干部职工的满意度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力保平安，不断提升保障力。完善绩效考核办法，从而激发安保服务潜能，提升优质高效安保服务，进一步提升群众满意度。

项目名称		市政府物业服务费-安保服务费					
主管部门		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安全保卫科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 (B)	全年执行数 (C)	分值	执行率 (C/B%)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	360	319	10	88.61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9	319	319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80%			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60人	55	20	20	岗位设置偏差
		质量指标	采购情况	合规	合规	20	20	无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安全环境	无生命财产安全事故	无生命财产安全事故	30	3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9	抽样样本偏差

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 (打√)	优√	良	中	差	总得分	98
评价人员 (签字):				项目单位负责人 (签字):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 (盖章)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诸暨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诸恒扬绩效评价[2020]第 号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

项目单位 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

主管部门 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评价方式 部门（单位） 绩效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价机构 中介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评
价组

2020 年 04 月 29 日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郭剑扬	联系电话	13588555678
地 址	诸暨市暨阳街道东一路 19 号		邮 编 311800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		
计划安排资金 (万元)	294.12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294.12
其中：中央财 政		其中：中央财 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294.12	市县财政	294.12
镇财政		镇财政	
实际支出（万 元）	294.1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内容	计划支出 数 (万元)	实际支出 数 (万元)
奖补兑现支出		294.12
	294.12	294.12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寿槐燕	注册税务师	诸暨市恒扬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蒋杨丽	助理会计师	诸暨市恒扬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孟昂毅	助理会计师	诸暨市恒扬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填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四、评价报告文字部分（报告综述）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 2019 年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浙江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浙财绩效字[2009]5号）、《浙江省中介机构参与绩效评价工作暂行办法》（浙财绩效字〔2005〕6号），以及相关文件精神，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委托诸暨市恒扬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具体实施 2019 年度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根据委托，诸暨市恒扬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组织评价人员，组成项目评价小组，拟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在收集、汇总、问卷、整理分析的基础上，对 2019 年度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进行抽查和核实。对由绍兴市统一设计的相关指标进行对照评价，对照评价指标内容进行评议打分，形成 2019 年度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报告，现将绩效综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立项概况、评价依据及主要实施内容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文化产业迎来了加速发展的黄金时期。文化产业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不断上升，这已经成为了经济增长的新引擎，在促进国民经济转型升级

和提质增效、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满足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巩固和坚定文化自信、增强中华文化影响力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为实施文化强省战略，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培育新型文化业态，促进各类文化市场主题发展壮大，推动全省文化产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成为支柱性产业，浙江省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文化改革发展的战略部署，加快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出台了《浙江省财政厅 中共浙江省委宣传部关于印发浙江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文〔2018〕4号）等文件，对能够有效促进所在行业整体发展或社会效益明显的文化产业项目，根据其外部经济性给予适当支持，并且对社会效益明显的优秀文化产品进行奖励，鼓励文化企业创作、生产优秀文化产品。这有力地支持了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对推动全国文化领域结构调整、合理配置文化资源、优化产业发展整体布局发挥了重要作用。

诸暨市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我市文化产业资源优势，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政策及《市级财政奖补政策兑现工作实施细则》（诸政办发〔2019〕3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文化产业发展实际，对全市范围内的文化产业单位进行

奖补扶持，有力推动了产业转型升级。从而构建出文化创意产业大格局，实现了文化创意产业大发展大繁荣。

2.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在文化浪潮涌动的今天，产业化是文化产业兴旺、文化事业繁荣的重要途径。当前，诸暨市正处在全面推动创新转型升级的重要转折期，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专项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更加合理、科学、高效地配置我市文化产业发展奖励和补贴资金，更好的适应新的政策空间、支出需要和创新要求，顺应当前诸暨市文化产业改革发展形势和要求的变化。根据前述省财政厅文件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确定“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的总体绩效目标为通过专项奖励和补贴市区文化产业建设项目，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入我市文化产业建设，激发文化企业原创活力，培育经济新增长点，提升文化软实力，形成与相关产业全方位、深层次、宽领域的融合发展格局，加速提升我市文化创意产业跨接融合发展水平。

2019年“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具体任务包括：（1）结合我市文创产业跨界融合发展实际，注重实质。（2）更好体现市级财政资金对社会资本的引领和鼓励作用，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入诸暨市区文化产业项目建设。（3）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加强项目跟踪与管

理，具体落实项目的监督管理责任。（4）明确了奖补资金的项目综合评分标准，体现奖补资金“公正透明、择优扶强、突出重点”的使用原则。

（二）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情况及完成情况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是指市级财政预算安排，专项用于支持文化产业发展的资金。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推进文化体制改革。二是支持文化产业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三是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四是重点支持能够引导和带动社会资本进入文化产业领域，明显提升文化自主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具有明显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文化需求，促进文化产业发展的文化产业项目。五是推进文化与科技融合发展。六是推动文化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七是推动文化企业“走出去”。八是支持小微文化企业创新发展。九是其他新兴文化产业类项目。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为确保项目总体目标实现，根据相关部门文件规定，组织、协调项目的实施和控制过程，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完整，项目实施的信息透明、公开。项目由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牵头并召开部署会负责抓项目的实施工作，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以及负责落实项目推进等工作，财务科室负责筹集资金等工作。

1. 把握总体要求，聚焦发展重点。

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深入实施文化建设工程，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文化凝聚力、引领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使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激发文化创造活力。

2. 大力扶持原创企业发展，鼓励原创精品创作。

支持和鼓励文化创意生产单位提升创意水平，健全完善以市场为导向的原创内容生产奖励扶持机制，争取打造一批在国内有重大影响的原创文化产品。制定原创内容生产奖励扶持管理办法，对产生较大市场影响力的本地优秀原创内容产品给予奖励。2019 年对诸暨溢智影业有限公司投资拍摄电影《卡壳》奖励 50 万；对诸暨南派影业有限公司投资拍摄电影《天蓬归来》奖励 50 万；对浙江柏辰影业有限公司投资拍摄电影《那年那村那湖》奖励 50 万；浙江星达影视制作有限公司投资拍摄电影《暗夜迷踪》奖励 50 万。

3. 实施项目带动，推动产业集聚。

狠抓文化产业重大项目。坚持市场导向，编制投资目录，围绕培育和打造核心产业，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开发建设一批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形成新的发展优势。对文化企业当年设备实际投资 3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支出发票

由市税务局审核认证），给予设备额 5%奖励。2019 年诸暨嘉年华电影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城东嘉年华电影院，合计 417.06 万元，奖励金额 20.853 万元。

4. 大力推动文化走出去，提升文化贸易发展水平。

鼓励文化经营主体参展。鼓励企业参加各种文化产业博览会、展示会、产业对接会等，拓展销售渠道，扩大企业影响。文化企业、经营户参加符合《2019 年度诸暨市文化产业参展目录》的各类展会，给予每家每次 2000 元及摊位费 50%的补助。2019 年对诸暨珠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诸暨市旺盛珍珠养殖场、诸暨市润泽珍珠珠宝有限公司、诸暨市星辰之海珍珠有限公司、诸暨市越红茶叶博物馆、诸暨市城北福均画廊、诸暨市江南博物馆、诸暨市收藏协会共 8 家企业每一家奖励 2000 元，合计 1.6 万元；对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奖励 4.35 万元；对浙江长裕珍珠有限公司和诸暨市山下湖石瑛珍珠商行各奖励 3.15 万元，合计 6.3 万元；对诸暨市欧雅珠宝有限公司奖励 12.77 万元；对诸暨市山下湖镇玲珑珍珠商行奖励 3.9 万元；对诸暨市山下湖伟强珠宝商行奖励 6.1836 万元；对诸暨市山下湖铭润珠宝商行奖励 3.3 万元；对诸暨市山下湖驻春珠宝商行奖励 3.7 万元；对诸暨市瑰悦珠宝商行奖励 2.2 万元；对诸暨市山下湖月伦珠宝商行、诸暨市昱祺珠宝有限公司各奖励 1.2 万元，合计奖励 2.4 万元；对诸暨市九蝶珠宝商行

奖励 3.325 万元；对诸暨市品润珠宝有限公司、诸暨市山下湖海羽珠宝商行、浙江名皇珠宝有限公司各奖励 0.95 万元，合计 2.85 万元；对诸暨市山下湖莹光珍珠首饰行奖励 2.2 万元；对诸暨市安祺珠宝有限公司奖励 1.1 万元；对诸暨市宏锦元珍珠商行奖励 0.95 万元；对诸暨市山下湖爱饰空间珍珠商行奖励 1.2 万元；对诸暨市山下湖茜亦珠宝商行奖励 2.2 万元；对诸暨市佳虹珍珠商行奖励 1 万元；对诸暨市山下湖梵亚诺珍珠商行、诸暨市盼发淡水珍珠养殖场奖励 2.2 万元；对诸暨市圣洁珠宝有限公司奖励 4.861 万元；对诸暨市风异珠宝有限公司奖励 4.68 万元。

（三）项目资金投入及执行情况

1. 资金落实情况

2019 年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共支出 294.12 万元，其中市财政拨付资金 294.1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94.12 万元，其中预算内 294.12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支出情况

2019 年财政零余额账户实际支出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 294.12 万元，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具体支出如下表所示：

奖补单位	奖励金额 (万元)	奖补单位	奖励金额 (万元)
诸暨溢智影业有限	50.00	诸暨市欧雅	12.77

公司		珠宝有限公司	
诸暨南派影业有限公司	50.00	诸暨市山下湖镇玲珑珍珠商行	3.9
浙江柏辰影业有限公司	50.00	诸暨市山下湖伟强珠宝商行	6.1836
浙江星达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50.00	诸暨市山下湖铭润珠宝商行	3.3
诸暨嘉年华电影有限公司	20.853	诸暨市山下湖驻春珠宝商行	3.7
诸暨珠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2	诸暨市瑰悦珠宝商行	2.2
诸暨市旺盛珍珠养殖场	0.2	诸暨市山下湖月伦珠宝商行	1.2
诸暨市润泽珍珠珠宝有限公司	0.2	诸暨市昱祺珠宝有限公司	1.2
诸暨市星辰之海珍珠有限公司	0.2	诸暨市九蝶珠宝商行	3.325
诸暨市越红茶叶博物馆	0.2	诸暨市品润珠宝有限公司	0.95
诸暨市城北福均画廊	0.2	诸暨市山下湖海羽珠宝商行	0.95
诸暨市江南博物馆	0.2	浙江名皇珠宝有限公司	0.95
诸暨市收藏协会	0.2	诸暨市山下湖莹光珍珠首饰行	2.2
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	4.35	诸暨市安祺珠宝有限公司	1.1
浙江长裕珍珠有限公司	3.15	诸暨市宏锦元珍珠商行	0.95
诸暨市山下湖石瑛	3.15	诸暨市山下	1.2

珍珠商行		湖爱饰空间珍珠商行	
诸暨市山下湖茜亦珠宝商行	2.2	诸暨市盼发淡水珍珠养殖场	1.1
诸暨市佳虹珍珠商行	1	诸暨市圣洁珠宝有限公司	4.861
诸暨市山下湖梵亚诺珍珠商行	1.1	诸暨市风异珠宝有限公司	4.68

(四)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 项目绩效

发展文化产业，事关诸暨全局和长远发展。加快诸暨文化发展，要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切实引导各级领导从战略性、全局性、长远性的高度来重视文化产业发展，市财政局将统筹安排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通过项目扶持、奖励补助、转移支付等方式重点扶持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以及特色文化产业等。一是通过对我市企业为第一出品方投资出品、在国内院线播出的原创电影，对每部作品给予 50 万元奖励。二是通过对文化企业当年设备实际投资 3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支出发票由市税务局审核认证），给予设备额 5%奖励。三是鼓励文化经营主体参展。四是通过文化产业政策奖补兑现资金的投入使用，有利于提升我市文化产业竞争力的文化产业项目，以推动文化产业迅速发展，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

的文化企业，加快形成特色鲜明、优势明显的文化产业体系。

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会同相关部门、单位的积极实施，相信随着这次“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的开展，必将更加的坚定不移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从而实现诸暨“融杭发展，与杭同城”的发展目标。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的实施，全面加快了我市文化产业发展，有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着力打造一批领军文化创意企业、壮大一批优势文化创意企业、催生一批文化创意初创企业。

2. 评价结论

2019年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绩效评价小组，通过查阅资料，座谈、询问查证、查阅凭证、现场勘察、问卷调查、整理分析等方式，围绕项目绩效状况、存在问题、相关建议等内容进行交流与讨论，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根据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各评价人员独立打分，并按平均值计算最后得分，现对照指标体系表中的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说明如下（注：为简便列示评价，直接按三级指标排列说明）：

(1)实施方案合理性（5分）：制定了《市级财政奖补政策兑现工作实施细则》（诸政办发〔2019〕33号），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内容全面合理，具有可操作性，得分：5分；

(2)职责分工明确性（5分）：办公室设在诸暨市人民政府。其机构健全，人员及职责分工明确的，得分：5分；

(3)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并按规定及时支付相关费用；根据相关资料建立健全各项考核办法、费用结报方法及报销标准管理制度，得分：5分；

(4)预算执行率（20分）：制定项目预算，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分：20分；

(5)支出合规性（5分）：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2分，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完全符合2分，支出凭据合法合规1分。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完全符合，得分：5分；

(6)项目实施可持续性分析（5分）：项目运行年度的总结和考核，后续年度落实运行及预算计划、监督管理、机构和人员、资金等方面有保障，推动教育事业新发展，得分：5分；

(7)预期目标完成率（10分）：按照项目的预期目标，已经于年底前全部兑现完成，得分：10分；

(8)项目的兑现质量的准确率（10分）：项目所发放的款项，没有一笔兑现错，准确率达100%，共计得分：10分；

(9)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工作计划合理性（5分）：对照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实施合理的，得分：5分；

(10)项目设置实施情况和是否发挥有效作用（10分）：目标设置完整，实施的工作信息透明，保证奖补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达到项目资金能够更好的贯彻落实文化兴浙战略的社会效益，得分：10分；

(11)坚定文化自信（5分）：坚持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就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项目实施促使文化的发展与传播，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不断迈上新台阶，得分：5分；

(12)增强文化企业的市场竞争实力（5分）：项目实施对推动文化产业迅速发展，打造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文化企业，加快形成特色鲜明、优势明显的文化产业体系有促进作用，得分：5分；

(13)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监督量化分级检测管理工作（5分）：根据关于贯彻落实《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诸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诸暨市文化产业发展资金管理方法的通

知》(诸宣〔2019〕31号)的若干规定进行评分。制度健全，考核执行到位，得分：5分；

(14)人民群众满意度(5分)：项目实施对繁荣社会主义宣传文化事业有促进作用。但其中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仍有进一步提高的空间，得分：4分；

根据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的评价标准，2019年中共诸暨市委宣传部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的综合得分99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

随着文化产业政策奖补资金项目的逐步推进，取得了较好绩效。但从发展趋势来看，也多少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

虽然有关资金项目的工作计划在顺利开展，但人民群众的满意度还有可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六、改进措施及工作建议

诸暨市计划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报告“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和市场体系，创新生产经营机制，完善文化经济政策，培育新型文化业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规划引领、政策驱动、跨界融合，全面融入新旧动能转换。从而激发文化消费潜能，提升文化软实力，进一步提升群众满意度。

七、附件

1.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表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98.1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5.39 万元，减少 7.36%，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电子政务中心、法制办、金融办、应急办等机构、人员、职责整体划转，其对应的经费同步划转。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73.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0.8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8.7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44.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73.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诸暨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6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2 辆,其他

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政协会议（项）指各级政协召开政治协商会议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委员视察（项）指政协委员开展各类视察的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指以外的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2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2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2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指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如国务院一级会议、国庆招待会、全国劳模大会）的支出，政府机关房地产管理、公务用车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2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除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以外的其他相关机构的事务支出。

2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3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3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3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3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指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3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35. 国防支出（类）其他国防支出（款）其他国防支出（项）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36.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技术与开发（项）指其他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3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

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3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3.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管理事务（款）其他能源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能源管理方面的支出。

44.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其他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4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